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4-032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533,966.95 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7,657,308.2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2,500,012.7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2,017,024.39 元，母公司 2023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0,482,988.38 元。

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公司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该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0,482,988.38 元，合并

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7,657,308.28 元。2023 年度，公司子公司北京旅行鼠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向母公司实施分红外，其他子公司未向母公司实施分红。2023 年度母公司亏损主要系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悉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大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所致。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

今后，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改善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尽快实现未分配利润转正。按照《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满足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条件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